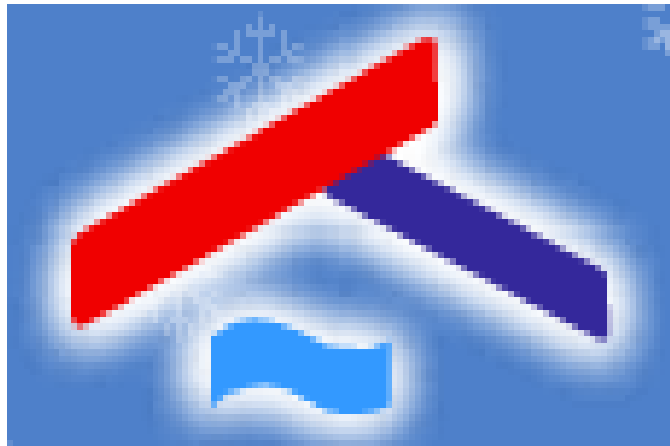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17 日

目 录

- 1、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监票人产生办法.....2
- 2、关于清收内蒙古能源发电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四家企业欠款的提案.....3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监票人产生办法

各位股东：

本着务实、高效、精简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董事会提议本次股东大会监票人产生办法如下：

大会设监票人四人，其中律师一人，监事会推选一人，出席会议股东推选二人，监票人监督表决全过程，并在表决统计表上签名。

对监票人人选采用鼓掌方式通过。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17 日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清收内蒙古能源发电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所属四家企业欠款的提案

各位股东：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清收内蒙古能源发电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四家企业欠款。

公司于 2004 年至 2008 年，与内蒙古能源发电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四家企业签订了空冷产品供货合同，合同总金额为 702,640,017.00 元。

目前，上述合同已全部履约，公司提供空冷产品的上述四家电厂已全部发电，公司产品已过质保期。

截止 2015 年 11 月 25 日，上述合同已累计回款 470,992,520.00 元，尚有 231,647,497.00 元欠款待收回。具体情况如下：

1、内蒙古准大发电有限公司空冷产品合同金额 176,330,000.00 元，回款 143,903,605.00 元，欠款 32,426,395.00 元。

2、内蒙古锡林发电厂有限责任公司空冷产品合同金额 160,297,900.00 元，回款 126,676,550.00 元，欠款 33,621,350.00 元。

3、内蒙古乌斯太热电厂空冷产品合同金额 167,222,000.00 元，回款 100,412,365.00 元，欠款 66,809,635.00 元。

4、内蒙古金山热电厂空冷产品合同金额 198,790,117.00 元，回款 100,000,000.00 元，欠款 98,790,117.00 元。

公司虽多次与对方协商清收剩余欠款一事，但由于近年来国内电力需求增速放缓、各电厂发电不足、欠款额度较大等多种原因，还款难度较大且上述款项账龄均超过五年，存在坏账风险，公司已对此项业务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计提了坏账准备，截止目前已累计提取减值准备 33,883,716.00 元。

公司为降低资金成本、减轻资金压力、缩短回款时间，拟在不低于七折基础上清收上述欠款。公司实际清收欠款的折扣金额超过已计提减值准备的部分将减少公司损益。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总经理办理清收上述欠款事宜。

请审议。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17 日